

证券代码：831099

证券简称：维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## 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申请下列五笔银行贷款共计 74,600 万元，均由控股股东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我公司保证严格按照审批流程使用资金，并保证对于所申请的资金用途合理合法。现根据建投公司对外担保情况，我公司需针对下列借款按不超过 1.5% 的费率向建投公司支付担保费。

1、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办理合计 40,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，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，贷款利率不超过一年期基准利率。（具体用信条件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）

2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黄河路支行申请办理合计 13,2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，借款期限不超过 3 年，贷款利率不超过 4%/年。（具体用信条件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）

3、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办理合计 6,400 万元授信业务（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），借款期限不超过 2 年，贷款利率不超过 4.585%/年。（具体用信条件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）

4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区分行申请办理合计 10,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，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，贷款利率不超过 4%/年。（具体用信条件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）

5、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申请办理 5,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，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，贷款利率不超过 3.95%/年。（具体用信条件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）

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1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由控股股东建投集团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但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过去12个月内，建投集团为公司提供担保的累计金额为152,058.42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5,539,387,441.94元的9.79%，根据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，本次关联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住所：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（头屯河区）阿里山街566号

注册地址：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（头屯河区）阿里山街566号

注册资本：2,633,403,932元

主营业务：受开发区管委会委托，进行开发区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等

法定代表人：张国征

控股股东：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）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实际控制人：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）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关联关系：建投集团持有公司61.8370%股权，为公司控股股东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三、定价情况

### （一）定价依据

本次担保费率依据市场化标准、双方协商后确定。

## 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双方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协商确定，为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相关协议尚未签署，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申请银行贷款，控股股东进行担保。

### 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

新疆维泰开发建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12日